

##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 職災保障快易通 延伸優化 會計處理新篇章

因應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之施行，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以下簡稱本局）為落實該法之立法精神及政策目標，增闢多元且簡便的加保管道，本局主計室與業務單位共同合作，革新加保及收繳等作業，並優化會計處理及憑證管理，提升行政效能。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主計室（臧主任艷華、廖科長崇翰、江專員鴻文、劉科員怡君）

## 壹、前言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以下簡稱災保法）於 111 年 5 月 1 日施行，透過擴大納保、提升給付、整合預防與重建，使勞工職災保障制度更臻完善，以強化勞工工作安全保障。本局為實現勞工職災保護政策目標，建構特別加保管道，凡受僱自然人雇主之勞工、實際從事勞動之人員及提供勞務之童工，如有短期性或臨時性工作，均可透過簡便加保管道

即時參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並配合增修相關作業系統，優化保費異動帳務檢核及憑證管理作業，提升行政效能。

## 貳、面臨問題

鑑於社會勞動型態改變，非典型勞動人口及零工經濟增加，自然人雇主常有臨時或短暫僱用勞工從事工作情形，為使渠等勞工發生職災事故時可取得基本生活保障，災保法爰規劃擴大納保對象，建立特別加保制度，致本局業務面及帳

務面皆受衝擊，面臨問題如下：

### 一、既有職災保險相關作業無法提供特別加保需求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以往採投保單位申報制度，須由投保單位向本局申報員工加保，次月開立繳款單予投保單位繳納，因災保法施行後，非典型工作之勞工可即時參加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致本局既有勞工職業災害保費收納及會計作業，面臨業務擴增情形，亟待

研謀配套做法因應，以落實勞工職災保護政策目標。

## 二、保費異動帳務檢核及憑證管理耗時費工

以往勞工保險（含普通及職災）、就業保險等保費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之開單、銷號、調整等異動作業，本局係透過業務端之財務管理

系統每日依各保險別、業務單位別、異動作業別分別產製各項表單，主計室將各該表單金額逐筆登載於其人工編製之檢核表相對應之會計科目，並彙計會計科目增減異動情形，與會計系統轉製之傳票金額及科目作帳務勾稽檢核，經確認檢核結果與傳票內容無誤後，尚須逐一蒐整各業務單位校對並完成核章之表單歸附傳票，帳務處理及憑證管理耗時費工（圖 1），而災保法施行後保費異動情形增加，將使會計處理作業更為複雜。

圖 1 災保法修正前勞工保險（含普通及職災）就業保險等保費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之每日異動會計處理作業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 參、精進作為

### 一、新增統一超商 ibon 機臺及官網申報專區，加保便利化

受僱自然人雇主之勞工、實際從事勞動之人員及非受僱之童工等特別加保對象工作期間不一，且常有臨時性工作需求，為方便能就其使用便利性或地域臨近性擇一辦理，除現行既有加保管道外，新增統一超商 ibon 機臺及本局官網職災

# 創新變革精進獎勵項目



特別加保申報專區等簡便且即時之加保管道，提升民衆 24 小時投保及繳費之便利性。

## 二、資訊傳遞零時差，提升保費收繳及會計作業時效

配合特別加保管道之設置，本局新建置特別加保申報作業系統，透過專線與統一超商介接，即時檢核民衆輸入資料並核算保費後，回傳至統一超商 ibon 機臺，經民衆確認後，即時產出繳款單並持單繳費，超商收款後即時傳回本局資料庫，次日由財務管理系統彙整介接會計系統轉製傳票認列收入，提升保費收繳及會計作業時效。

## 三、優化系統功能，完整表達保費帳務異動全貌

因應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業務擴增，本局針對原有勞保財務管理系統亦配合檢討增修功能，將每日各保險別之各項保費異動作業縱向歸納，並將各項異動橫向連結相對應之會計科目，透過財務管理系統及會計系統的串連產製彙計表，使

各業務及帳務資訊相互對應一目了然，帳務勾稽自動化（附表）；另於系統增加產製每日保費異動作業單位清單之功能，方便追蹤各單位核章歸檔情形。

## 肆、具體成效

### 一、職災加保好便利，輕鬆操作不受限，權益保障不打烊

增設統一超商 ibon 機臺及官網申報專區加保管道，操作介面採人性化設計，簡化輸入資料，使受僱自然人雇主之勞工、實際從事勞動之人員及提供勞務之童工，例如營造業工頭及其僱用之點工、平臺外送員、街頭藝人及廣告童星等，若有短期性或臨時性工作時，

皆可隨時利用 ibon、電腦或手機，快速、簡便地完成職災加保作業，以保障其遭遇職業傷病事故時獲得保險給付。

### 二、資訊即時回饋，簡化加保作業程序

加保作業系統即時檢核民衆輸入之申請加保資料並核算保費後回傳，勞工可立即確認保費內容並繳費完成加保作業，已繳訊息即時傳回本局資料庫，免除等候人工審核作業時間，提升加保作業效率，且繳費時另增加驗證已繳訊息機制，避免民衆因溢繳衍生退費作業負擔。

### 三、帳務即時處理，允當表達保費收入及基金財務狀況

附表 應收系統與帳務連線各事項金額彙計表（結構示意，部分擷取）

會計科目 業務程序別	應收保費	催收保費	其他應付款	預收保費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保費收入	雜項收入	雜項支出	備抵呆帳
開單轉檔									
應收轉催收									
加徵滯納金									
調整保費									
銷號									
預收滿四年轉收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有別於一般加保對象係採按月開單認列保費收入，特別加保對象可利用超商機臺或官網進行申報，爰帳務處理係透過每日接收保費收繳媒體檔介接會計系統認列收入，會計帳務即時處理，且依被保險人所指定之投保月份，每月由財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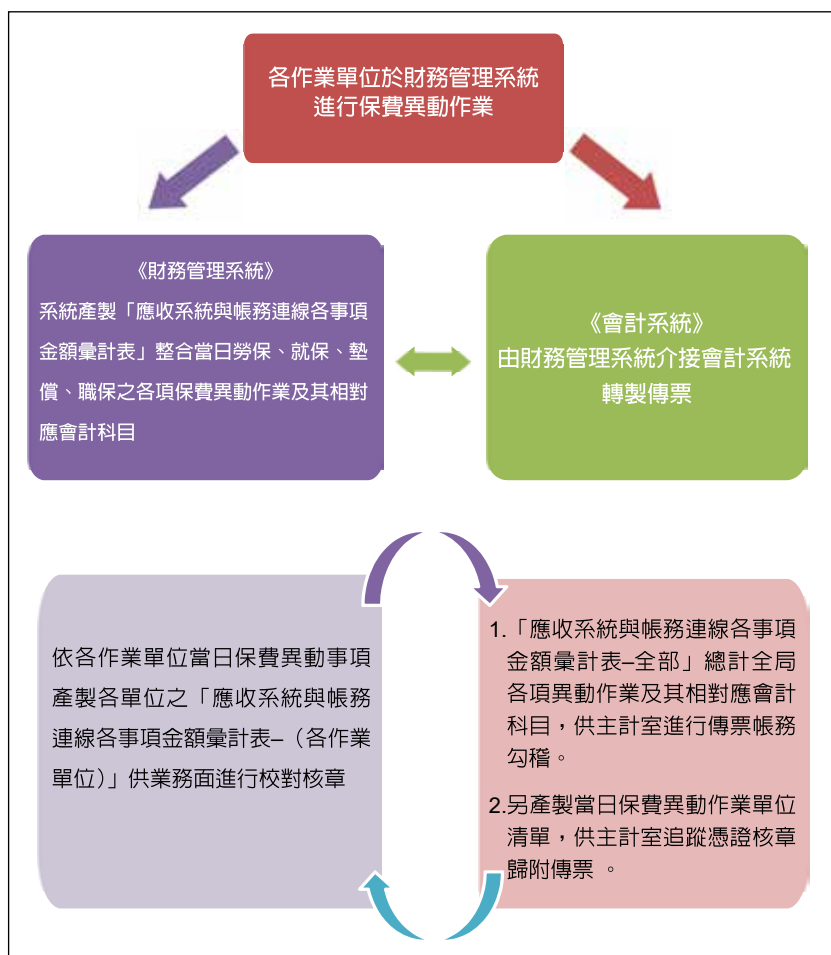
管理系統分析統計未到期期間轉列預收保費，有助於允當表達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基金之保費收入及財務狀況。

#### 四、優化憑證管理，提升會計作業效率

透過財務管理系統歸納整

合保費異動業務面及帳務面資訊，可分別產製單位別及全局彙計表單，供各作業單位進行校對核章及主計室進行傳票帳務勾稽，主計室無須以人工作業逐筆登載彙編檢核表進行帳務檢核，每日可減少人工登載彙整檢核約 1 小時，每年約減少 31 個工作日；另系統提供當日保費異動作業單位清單之功能，每日可減少追蹤整理各單位核章後歸附傳票之零散表單約 30 分鐘，每年約可減少 16 個工作日。（圖 2）

圖 2 保費異動帳務檢核及憑證管理作業修正後流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繪製。

#### 伍、結語

為落實勞工職災保障政策精神，本局配合災保法之施行增闢統一超商機臺及官網專區等簡便加保管道，兼顧操作友善性及資料完整性，有效提升勞工安全保障，並配合增修相關作業系統，提升保費收繳及會計作業時效。未來將戮力推廣特別加保作業之超商通路普及化，亦將評估其他保險作業依循之可行性，並持續配合檢討提升會計處理效率，增進施政效能。❖